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香茹
電話：03-8462860#223
傳真：03-8462776
電子信箱：trshiang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卓溪鄉崙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0578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函、教育部補助學校辦理生命教育特色校園文化實施計畫、教育部獎勵推動生命教育績優人員計畫 (376550000A_1100057816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00057816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100057816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教育部補助學校辦理生命教育特色校園文化實施計畫」及「教育部獎勵推動生命教育績優人員計畫」各1份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3月23日臺教學(二)字第1100036786號函辦理。

二、請有意申請計畫或薦送績優人員之學校，依旨揭計畫備妥相關表件，於110年6月25日前免備文寄(送)至本府教育處辦理初審：

(一)生命教育特色校園文化實施計畫：撰寫計畫書(含經費表)附封面，並填具「最近三年內學校推行生命教育概況及案例資料表」(含授權書)並核章，另檢附填辦情形之佐證書面資料(以上均1式3份)及電子檔光碟(1份)。

(二)獎勵推動生命教育績優人員計畫：遴薦及具體事蹟表(紙

110/03/29



1100000968

本正本1式3份)及電子檔光碟(1份)，無需膠裝，依序排列後以長尾夾固定即可。

三、薦送學校應審慎查核受推薦人員不得曾有違反教師法，經議決解聘、不續聘、停聘或資遣之情形。另「特色學校」部分，請確實檢視107至110年校園事件處理情形及其佐證資料。

四、旨揭2計畫電子檔請至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網頁「資料下載區」項下（網址：<https://depart.moe.edu.tw/ed2800/Default.aspx>）或「教育部生命教育全球資訊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life.edu.tw/zhTW2/>）下載使用。

五、本府辦理初審後，另函報教育部辦理複審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

